



維護主控台功能表

Active IQ Unified Manager 9.8

NetApp
January 31, 2025

目錄

維護主控台功能表	1
網路組態功能表	1
系統組態功能表	3
支援與診斷功能表	4
其他功能表選項	4

維護主控台功能表

維護主控台包含不同的功能表、可讓您維護及管理Unified Manager伺服器的特殊功能和組態設定。

根據您安裝Unified Manager的作業系統、維護主控台包含下列功能表：

- 升級Unified Manager（僅限VMware）
- 網路組態（僅限VMware）
- 系統組態（僅限VMware）
- 支援/診斷
- 重設伺服器憑證
- 外部資料提供者
- 效能輪詢時間間隔組態

網路組態功能表

「網路組態」功能表可讓您管理網路設定。當Unified Manager使用者介面無法使用時、您應該使用此功能表。



如果Unified Manager安裝在Red Hat Enterprise Linux、CentOS或Microsoft Windows上、則無法使用此功能表。

下列功能表選項可供使用。

- 顯示IP位址設定

顯示虛擬應用裝置目前的網路設定、包括IP位址、網路、廣播位址、網路遮罩、閘道、和DNS伺服器。

- 變更IP位址設定

可讓您變更虛擬應用裝置的任何網路設定、包括IP位址、網路遮罩、閘道或DNS伺服器。如果您使用維護主控台將網路設定從DHCP切換為靜態網路、則無法編輯主機名稱。您必須選取*提交變更*、變更才會生效。

- 顯示網域名稱搜尋設定

顯示用於解析主機名稱的網域名稱搜尋清單。

- 變更網域名稱搜尋設定

可讓您變更解析主機名稱時要搜尋的網域名稱。您必須選取*提交變更*、變更才會生效。

- 顯示靜態路由

顯示目前的靜態網路路由。

- 變更靜態路由

可讓您新增或刪除靜態網路路由。您必須選取*提交變更*、變更才會生效。

- 新增路由

可讓您新增靜態路由。

- 刪除路由

可讓您刪除靜態路由。

- 返回

返回*主功能表*。

- 退出

結束維護主控台。

- 停用網路介面

停用任何可用的網路介面。如果只有一個網路介面可用、您就無法停用它。您必須選取*提交變更*、變更才會生效。

- 啟用網路介面

啟用可用的網路介面。您必須選取*提交變更*、變更才會生效。

- 提交變更

套用對虛擬應用裝置的網路設定所做的任何變更。您必須選取此選項、才能執行任何變更、或是變更不會發生。

- * Ping主機*

Ping目標主機以確認IP位址變更或DNS組態。

- 還原為預設設定

將所有設定重設為原廠預設值。您必須選取*提交變更*、變更才會生效。

- 返回

返回*主功能表*。

- 退出

結束維護主控台。

系統組態功能表

System Configuration（系統組態）功能表可讓您提供各種選項來管理虛擬應用裝置、例如檢視伺服器狀態、以及重新開機和關閉虛擬機器。



當Unified Manager安裝在Linux或Microsoft Windows系統上時、此功能表僅提供「從Unified Manager Backup還原」選項。

以下是可用的功能表選項：

- 顯示伺服器狀態

顯示目前的伺服器狀態。狀態選項包括「執行中」和「未執行中」。

如果伺服器未執行、您可能需要聯絡技術支援部門。

- 重新啟動虛擬機器

重新啟動虛擬機器、停止所有服務。重新開機之後、虛擬機器和服務會重新啟動。

- 關閉虛擬機器

關閉虛擬機器、停止所有服務。

您只能從虛擬機器主控台選取此選項。

- 變更<登入使用者>使用者密碼

變更目前登入的使用者密碼、只能是維護使用者。

- 增加資料磁碟大小

增加虛擬機器中的資料磁碟（磁碟3）大小。

- 增加交換磁碟大小

增加虛擬機器中的交換磁碟（磁碟2）大小。

- 變更時區

將時區變更為您所在的位置。

- 變更NTP伺服器

變更NTP伺服器設定、例如IP位址或完整網域名稱（FQDN）。

- 從Unified Manager備份還原

從先前備份的版本還原Unified Manager資料庫和組態設定。

- 重設伺服器憑證

重設伺服器安全性憑證。

- 變更主機名稱

變更安裝虛擬應用裝置的主機名稱。

- 返回

退出系統組態功能表、然後返回主功能表。

- 退出

結束維護主控台功能表。

支援與診斷功能表

「支援與診斷」功能表可讓您產生支援服務組合、以便傳送給技術支援人員以取得疑難排解協助。

下列功能表選項可供使用：

- 產生輕度支援產品組合

可讓您產生一個輕量級支援套件、其中僅包含30天的記錄和組態資料庫記錄、不包括效能資料、擷取記錄檔和伺服器堆疊傾印。

- 產生支援產品組合

可讓您建立完整的支援套裝組合（7-Zip檔案）、其中包含診斷使用者主目錄中的診斷資訊。如果您的系統已連線至網際網路、您也可以將支援服務組合上傳至NetApp。

此檔案包含AutoSupport 由下列項目所產生的資訊：消息內容、Unified Manager資料庫內容、Unified Manager伺服器內部環境的詳細資料、AutoSupport 以及通常不包含在消息中或輕量級支援組合中的詳細層級記錄。

其他功能表選項

下列功能表選項可讓您在Unified Manager伺服器上執行各種管理工作。

以下是可用的功能表選項：

- 重設伺服器憑證

重新產生HTTPS伺服器憑證。

您可以按一下「一般」>「* HTTPS憑證*」>「重新產生HTTPS憑證」、在Unified Manager GUI中重新產生伺服器憑證。

- 停用SAML驗證

停用SAML驗證、使身分識別供應商（IDP）不再為存取Unified Manager GUI的使用者提供登入驗證。當IDP伺服器或SAML組態問題阻礙使用者存取Unified Manager GUI時、通常會使用此主控台選項。

- 外部資料提供者

提供將Unified Manager連線至外部資料供應商的選項。建立連線之後、效能資料會傳送至外部伺服器、讓儲存效能專家能夠使用協力廠商軟體來記錄效能指標。畫面會顯示下列選項：

- 顯示伺服器組態-顯示外部資料提供者目前的連線和組態設定。
- 新增/修改伺服器連線-可讓您輸入外部資料提供者的新連線設定、或是變更現有的設定。
- 修改伺服器組態-可讓您輸入外部資料提供者的新組態設定、或是變更現有的設定。
- 刪除伺服器連線-刪除與外部資料提供者的連線。

刪除連線後、Unified Manager會失去與外部伺服器的連線。

- 效能輪詢時間間隔組態

提供選項、可設定Unified Manager從叢集收集效能統計資料的頻率。預設收集時間間隔為5分鐘。

如果發現大型叢集的集合未準時完成、您可以將此時間間隔變更為10或15分鐘。

- 檢視/變更應用程式連接埠

提供選項、可變更Unified Manager用於HTTP和HTTPS傳輸協定的預設連接埠（若安全性需要）。HTTP預設連接埠為80、HTTPS預設連接埠為443。

- 退出

結束維護主控台功能表。

版權資訊

Copyright © 2025 NetApp, Inc. 版權所有。台灣印製。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，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（圖形、電子或機械）重製，包括影印、錄影、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。

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：

此軟體以 NETAPP「原樣」提供，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，特此聲明。於任何情況下，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、間接性、附隨性、特殊性、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；使用、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；或企業營運中斷），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（包括疏忽或其他）等方面，NetApp 概不負責，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。

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，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。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、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。

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（含）以上的美國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。

有限權利說明：政府機關的使用、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.227-7013（2014 年 2 月）和 FAR 52.227-19（2007 年 12 月）中的「技術資料權利 - 非商業項目」條款 (b)(3) 小段所述之限制。

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/ 或商業服務（如 FAR 2.101 所定義）的資料均為 NetApp, Inc. 所有。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，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。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、非轉讓、非轉授權、全球性、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，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，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。除非本文另有規定，否則未經 NetApp Inc. 事前書面許可，不得逕行使用、揭露、重製、修改、履行或展示該資料。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，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.227-7015(b)（2014 年 2 月）所述權利。

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 標誌及 <http://www.netapp.com/TM>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, Inc. 的商標。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，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，不得侵犯。